

于洪区于洪新城 82 号地块固体废物处置项目书面报告

招标项目标段（包）编号：202421010090767619001



于洪区于洪新城 82 号地块固体废物处置项目已经在沈阳市于洪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受招标人委托，辽宁轩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于洪区于洪新城 82 号地块固体废物处置项目招标全过程代理。本次招标工作自 2024 年 09 月 14 日发布公告起，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历时 41 天。现将本次招标工作报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标段（包）概况

1. 招标人名称：辽宁辉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招标项目标段（包）名称：于洪区于洪新城 82 号地块固体废物处置项目
3. 项目地址：于洪区于洪新城 82 号地块
4. 项目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6825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 82 号地块固体废物的挖掘、运输等。82 号地块固体废物及建筑垃圾工程量约 10 万 m³（最终以实际发生工程量为准）。

5.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招标公告及文件下载情况

1. 招标核验日期：2024 年 09 月 14 日
2. 公告发布日期：2024 年 09 月 14 日
3. 公告发布媒介：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
4. 招标文件下载（领取）情况：有 3 家投标人下载（领取）了招标文件。

三、资格预审（后审）情况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经审查，3 家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

四、投标与开标情况

1. 投标情况：至 2024 年 10 月 08 日 09:30 投标截止时间，共有 3 家投标人按时上传（递交）了投标文件。
2.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08 日 09:30
3. 开标地点：沈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沈阳市政府采购中心）（沈阳市浑

南区世纪路 1 号 21 世纪大厦 B 座)

五、评标情况

1. 评标委员会组成：本次评标委员会由 4 名专家库随机抽取评标专家及 1 名招标人代表组成。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最终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出前三名投标人为本项目中中标候选人。

六、公示及定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08 日 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间内均无疑义。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单位：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单位(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名称：辽宁轩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9 日